

卷三

咽喉痛 牙齒痛 鼻淵 目痛

耳痛附耳聾 口舌 血症

遍身骨痛 白膏藥

卷四

五鬱 咳嗽 喘 忡忡 驚悸

虛煩 不寐 健忘 癲癇

狂病 呆病 呪逆

辨證奇聞

辨證奇聞目錄

卷一

傷寒門

中寒門

卷二

中風門

脇痛門

腰痛門

痺證門

頭痛門

六陳散

心痛門

腹痛門

六陳散

卷三

咽喉痛門

目痛門

血症門

牙齒痛門

耳痛門附耳聾

偏身骨痛門

鼻淵門

口舌門

白膏藥

卷四

五勞門

怔忡門

咳嗽門

驚悸門

喘門

虛煩門

不寐門

狂病門

健忘門

呆病門

癲癇門

呃逆門

卷五

關格門

臌脹門

中滿門

厥症門

翻胃門

春溫門

卷六

火熱症門

瘧証門

暑症門

消渴門

燥症門

卷七

瘦瘡門

大瀉門

汗症門

痢疾門

五痔門

癰瘕門

即痞塊也

卷八

八仙藥酒方

大便閉結門

小便不通門

內傷門

疝氣門

痰症門

奔豚門

陰痿門

卷九 婦人科

帶門

調經門

安胎門

難產門

產後諸病門

血枯門

受妊門

小產門

血暈門

下乳門

血崩門

妊娠惡阻門

鬼胎門

胞衣不下門

卷十 外科

背癰門

大腸癰門

對口癰門

臂癰門

多骨癰門

肺癰門

小腸癰門

腦疽門

乳癰門

惡疽門

肝癰門

無名腫毒門

囊癰門

肚癰門

疔瘡門

楊梅瘡門

腳道門

瘰癧門

接骨門

物傷門

小兒科

驚疳吐瀉門
疹證門

腰疽門

鬚疽門

痔漏門

金瘡門

癩門

癰門

便蟲門
喫泥門

擎疽門

唇疔門

頑瘡門

九龍神針
刑杖門

痘瘡門
胎毒門

辨證奇聞卷三

太醫院院使錢湖氏錢上松著

咽喉痛門

人有感冒風寒一時咽喉腫痛。當甚則變成雙蛾者。其症痰涎稠濁。口渴呼飲疼痛難當。則有勺水不能入喉。此陽火壅阻於咽喉。視其勢若重而病實輕也。夫陽火者太陽之火也。太陽之火即膀胱之火也。膀胱之火與腎經之火為表裏。膀胱之火動而腎經少陰之火即來相助。故直冲於咽喉之間。而肺脾胃三經之火亦復相隨而上升。於是借三經之痰涎盡阻塞於咽喉結成火毒而不可解治之法似乎宜連數經而治之矣。然而其本實始於太陽泄膀胱之火而諸經之火自安矣。但咽喉之地近於肺太陽既假道於肺經而肺經險要之地即狹路之戰場也。安有舍戰場要地不解其圍而先搗其本國者乎。所貴有兼治之法也。方用破隘湯。桔梗三錢 甘草二錢 柴胡一錢 白芍五錢 玄參三錢 麻黃一錢 天花粉三錢 山豆根一錢 水煎服。一劑而咽喉寬。再劑而雙蛾盡消矣。方中散太陽之邪者居其二。而散各經之邪居其五。而尤加意於散肺之邪者。由近以散遠也。人有一時喉忽腫大而作痛。吐痰如湧。口渴求水。下喉少快已而又熱呼水。咽喉長成雙

蛾既大且赤其形宛如雞冠此喉瘻之症即俗稱之纏喉風也蓋陰陽二火兼熾也一火者少陽之相火一火者少陰之君火也二火齊發其勢更暴咽喉之管細小而火不得遽泄遂遏抑於其間初作腫而後成蛾也蛾有二一雙蛾一單蛾也雙蛾生兩毒兩相壅擠中間反留一線之隙可通茶水藥劑尚可下嚥若單蛾則獨自成形反塞住水穀之路往往有勺水而不能嚥者藥物既不可嚥又從何路以進藥哉法宜先用刺法一則刺少商等穴也尚欠切近用刀直刺其喉腫之處一分則喉腫必少消可用吹藥以開之吹藥方用胆礬一分牛黃一分皂角燒灰末一分射香三厘冰片一分為絕細末和勻吹入喉中必大吐痰而愈此後用煎劑方名救喉湯射干一錢山豆根二錢玄參一兩麥冬五錢甘草一錢天花粉三錢水煎服一劑而全愈也若雙蛾不必用刺法用此方為妙方中用玄參為君實足以瀉心腎君相之火况又佐之豆根射干花粉之屬以祛邪而消痰則火自歸藏而咽喉之間關門肅清矣

人有咽喉腫痛日輕夜重喉間亦長成蛾宛如陽症但不甚痛而咽喉之際自覺一線乾燥之至飲水嚥之少快至水入腹而腹又不安吐涎如水甚多將涎投入清水中即時散化為水人以為此喉痛而生蛾也亦用瀉火之藥不特杳無一驗且反增其重亦有勺水

而不能下嚥者何也。蓋此症為陰蛾也。陰蛾則日輕而夜重。若陽蛾則日重而夜輕矣。斯少陰腎火。下無可藏之地。直奔而上炎於咽喉也。治之法宜大補腎水。而加入補火之味。以引火歸藏。下熱而上熱自寒矣。方用引火湯。熟地三兩。巴戟天一兩。淡芩五錢。麥冬一兩。北五味二錢。水煎服。一劑而火自下歸。咽喉之腫痛全消。二劑即全愈。方用熟地為君。以大補其腎。水麥冬五味為佐。以重滋其肺。金水相資。子母原有滂沱之樂。水旺足以制火矣。又加入巴戟之溫。而又是補水之藥。則水火既濟。水趨下而火已有不得不隨之勢。更增之茯苓之前導。則水火同趨而共安於腎宮。不啻有琴瑟之俱諧矣。又何必用桂附大熱之藥。以引火歸原乎。雖桂附為引火歸原之聖藥。胡為反棄而不用。不知此等之病。因水之不足而火沸騰。今補水而仍用大熱之藥。雖曰引火於一時。畢竟耗水於日後。予所以不用桂附。而用巴戟天。取其能引火。而又是補水。腎中無乾燥之虞。而咽喉有清肅之益。此巴戟天所以勝桂附也。

人有咽喉乾燥。久而疼痛。人以為此肺金之燥。乃肺熱之故也。誰知是腎水之涸竭乎。夫肺金生腎水者也。肺氣清肅。自然下生腎水。惟其肺氣甚虛。則肺中津液僅可自養而已。如腎水大耗。日來取給。則剝削之痛。烏能免乎。譬如父母未有不養贍其子者也。而處困

窮窘迫之時。則無米之炊。何能止索飯啼飢之哭。倘其子成立。自能顧家。為父母者。不特可以取資。而亦可免迫索之苦矣。乃其子又伶仃狼狽。不善謀生。既無倉廩之豐盈。更多金錢之耗費。則子貧而父母更貧。其乾枯之狀。有不可形容者矣。肺腎又何獨不然。故欲救肺之乾燥。必先救腎之枯涸也。方用子母兩富湯治之。熟地三兩。麥冬三兩。水煎服。一劑而燥少止。三劑而痛少止。十劑而燥與痛盡去也。熟地滋腎。救肺子之苦也。麥冬滋肺。救腎母之涸也。上下兩治。腎水有潤澤之歡。則肺金自無焦焚之迫。然人子而無憔悴之色。則父母自有安樂之愉。此肺腎之必須兼治。而熟地麥冬。所以並用而能出奇也。人有生喉癬於咽門之間。以致喉嚨疼痛者。其症必先作癰。面紅耳熱而不可忍。其後嚥唾之時。時覺乾燥。必再加嚥唾而後快。久則成形而作痛。變為楊梅之紅瘻。或痛或癰。而為癬矣。夫癬必有虫。咽喉之地。防範出入。以稽防盜賊。豈可容奸細之流盤踞為巡查之卒。其漏泄真情。亦甚多矣。夫盜賊在關門。主帥豈明知故縱乎。亦其平日失於覺察。聽其容隱。而不知祛逐。及其後根深蒂固。雖欲殺之而不能矣。故世人往往得此病。恬不為意。到不能治。而追悔於失治。也不其晚乎。然而人之成此病也。實亦有不易知之故。此病因腎水之耗。以致腎火之沖。而肺金又燥。清肅之令不行。水火無既濟之歡。金火有相刑之

勢兩相戰鬪於關隘之間。焚燒而用火攻，傷殘必多。而瘡痍聚集，久戀於敗燐廢礲之際。以為棲止築壘以居懸崖而窟，有不可祛除之患矣。治之法，仍須補腎中之水，而益其肺氣。以大滋其化源，兼用殺蟲之味，以治其癬庶幾正固而邪散，而虫亦可以盡掃也。方用化癬神丹。玄參一兩，麥冬一兩，五味子一錢，白薇一錢，鼠粘子一錢，百子三錢，甘草一錢，紫苑二錢，白芥子二錢。水煎服。二劑而痛疼少痊，又服四劑，而癬中之虫盡死矣。即不可仍用此方，另用潤喉湯。熟地一兩，山茱萸四錢，麥冬一兩，生地三錢，桑白皮三錢，甘草一錢，貝母一錢，薏仁五錢。水煎服。連服十劑，而癢與痛俱治矣。方中更加肉桂一錢，饑服。再為善後之策。又萬舉而萬全也。蓋從前多用微寒之藥，恐致有脾胃之傷。加入玉桂之補火，則水得火而無冰凍之憂。土得火而有生發之樂。下焦熱而上焦自寒也。

人有生長膏梁，素飄飲酒，又勞心過度，以致咽喉臭痛。人以為肺氣之傷也。誰知是心火太盛，移其熱於肺乎？夫飲酒傷胃，胃氣薰蒸，宜乎肺氣之熱矣。然而胃氣薰肺，而胃土實生肺也。故飲酒尚未傷肺，惟勞心過度，則火起於心，而肺乃受刑矣。况胃火助之，則火性炎上，而咽喉乃成燔燒之路。自然唾涕稠粘，口舌乾燥，氣腥而臭，而痛症乃成矣。蓋心主五臭，入肺為腥臭，又何疑乎？方用解腥丹。甘草二錢，桔梗二錢，麥冬五錢，桑白皮三錢。

枯芩一錢 天門冬三錢 生地三錢 貝母五分 丹皮三錢 水煎服。連服二劑而痛止矣。再服四劑。臭自治矣。此方治肺而兼治心。治心而兼治胃者也。因膏粱之人。其心肺之氣血原虛。不滋益二經之氣血。而但瀉其火。則胃中之氣血必傷。反增其火熱之焰矣。妙在補肺以涼肺。補心以涼心。補胃以清胃。而火自退。舍咽喉不止痛。而痛自定也。

人有咽喉腫痛。食不得下。身發寒熱頭疼。且重大便不通。人以為熱也。誰知是感寒而成之者乎。然而人不敢信為寒也。論理用逍遙散。散其寒邪。而咽喉之痛即解。雖然人不敢信為寒。以用祛寒之藥。獨不可外治以辨其寒乎。法用木通一兩。葱十條。煎湯浴於火室中。如是熱病。身必有汗。而咽喉之痛不減也。倘是感寒。雖湯火大熱淋洗甚久。斷然無汗。乃進逍遙散。必然得汗。而咽喉之痛立除。此法辨寒最確。而不特拘之以治感寒之喉痛也。

牙齒痛門

人有牙齒痛甚。不可忍。每至呼號。眼淚鼻涕俱出者。此乃臟腑之火旺。上行於牙齒而作痛也。治法不瀉其火。則不能取效。之捷然。火實不同。有虛火。有實火。大約虛火動於臟腑。火起於腑。而實火之中。有心包之火。有胃火。虛火之中。有肝火。有脾火。有肺火。有腎火。同

一齒痛。何以別之。不知各經在齒牙之間。各有部位也。而門牙上下四齒。同屬心包也。門牙旁上下四齒屬肝也。再上下四牙乃胃也。再上下四牙乃脾也。再上下四牙乃肺也。再上下四牙乃腎也。大牙亦屬腎。腎經有三牙。齒多者貴。治病不論多寡。總以前數分治之。多驗。火既有如許之多。而治火之法。宜分經以治之矣。雖然。吾實有統治火之法。方用治牙仙丹。玄參一兩。生地一兩。水煎服。無論諸火服之均效。察其為心包之火。加黃連五分。察其為肝經之火也。加炒梔子二錢。察其為胃經之火也。加石膏五錢。察其為脾經之火。加知母一錢。察其為肺經之火。加黃芩一錢。察其為腎經之火也。加熟地一兩。飲一劑。而火輕。再劑而火散。四劑而平復加故矣。夫火既有虛實之不同。何以一入而均治。不知火之有餘。無非水之不足也。我滋其陰。則陰陽之火。無不相戢矣。况玄參尤能瀉浮遊之火。生地亦能止無根之焰。二味又瀉中有補。故虛實咸宜。實治法之巧。而得其要領也。況又能辨各經之火。而加入各經之藥。有不取效之盡神乎。或曰。火生於風。牙齒之疼。未有不兼風者。但治火而不治風。恐非妙法。不知火旺則生風。未聞風大而生火。人身苟感風邪。則身必發熱。斷無風止入牙而獨痛之理。治火兼治風。此世人之悞治。火病而用風藥。反增其火熱之勢。故止痛而愈添其痛矣。或疑膀胱有火。肝經有火。心經有火。大小腸三

焦有火。何俱遺之而不言。不知臟病則腑亦病。腑病則臟亦病。治臟不必治腑。瀉腑不必又瀉臟。况膀胱心與三焦大小腸俱不入於齒牙。故略而不談也。

人有多食肥甘。齒牙破損而作痛。如行來行去者。乃虫痛也。夫齒乃骨之餘。其中最堅。何能藏虫乎。不知過食肥甘。則熱氣在胃。胃大日冲於口齒之間。而濕氣乘之。則濕熱相搏。而不散。而虫生於牙矣。初則止生一二虫。久則蕃衍而且多。於是虫損其齒。遂致墮落。一齒既朽。又蝕餘齒。往往有終身之苦者。此等之病。必須外治。若用內治之藥。未必殺虫。而臟腑先受傷矣。方用五靈至聖散。五靈脂三錢研絕細末。白微三錢細辛五分。骨碎補五分。各研為細末。先用滾水含漱齒牙至淨。然後用前藥末五分。滾水調如稀糊。令漱齒半日。至氣急吐出。如是者三次。痛止而虫亦死矣。斷不再發。蓋齒痛原因虫也。五靈脂白微。殺虫於無形。再加入細辛以散火。骨碎補以透骨。引五靈脂白微直進於骨肉。則虫無可藏。盡行剿殺。虫死而痛自止也。

人有牙痛日久。上下牙床盡行腐爛者。至飲食而不能用。日夜呼號。此胃火獨盛。上升於牙。有升無降之故也。人身之火。惟胃最烈。火在何處。即於所在之處受病。火原易升不易降也。火既升於齒牙。而齒牙非藏火之地。於是焚燒於兩頰。而牙床紅腫。久則腐爛矣。似

乎宜可用治牙仙丹加石膏以治之。然而其火蘊結，可用前方以消弭於無形。今既已瀆破腐爛，則前方又不可用。以其有形之難於補救也。方用竹葉石膏湯加減。石膏五錢，知母二錢，半夏二錢，茯苓三錢，麥冬二錢，竹葉三百片，葛根三錢，青蒿五錢，水煎服，連服四劑而火退腫消矣。然後再用治牙仙丹以收功也。石膏以瀉胃火用之足矣。何以又加入葛根青蒿也？不知石膏但能降而不能升，增入二味，則能引石膏至於齒牙以逐其火。而葛根青蒿尤能退胃中之陰火。所以同用之以出奇陰陽之火盡散，而牙齒之病頓除。又何腐爛之不漸消哉？

人有牙齒疾痛，至夜而甚，呻吟不卧者，此腎火上冲之故也。然而此火乃虛火而非實火也。人作火盛治之多不能取勝，即作虛火治之亦時而效時而不效者，其故何也？蓋火盛當作火衰，有餘當認作不足，乃下虛火而上現假熱也。人身腎中不寒，則龍雷之火下安於腎宮，惟其下寒之甚，而水又無多，則腎火無可藏身。於是上沖於咽喉而齒牙受之。況齒又骨之餘，同氣相招，留戀而不相去。至于夜分，尤腎水主事，水不能養火，而火自遊行於外，仍至齒而作祟。譬如家寒難以棲處，必至子舍而作威。而子又貧乏，自然觸動其怒氣矣。治之法，急大補其腎中之水，而益之補火之味，引火歸原，而火有水以養之，自然快

樂而不至於上越矣。方用八味地黃湯加骨碎補治之。一劑而痛止。五劑而痛不發也。蓋六味地黃湯補其腎水。桂附引火以歸於命門。何又加骨碎補之多事耶。不知補水引火之藥不先入齒中。則痛之根不能除。所以必用之以透入齒骨之中。而後直達於命門之内。此拔本塞源之妙法耳。

人有上下齒牙疼痛難忍。閉口少輕。開口更重。人以為陽明之胃火也。誰知是風閉於陽明太陽二經之間乎。此病得之飲酒之後。閉口向風而卧。風入於齒牙之中。留而不出。初少疼而後大疼也。論理去其風宜愈。而風藥必耗人元氣。因虛以入風。又耗其氣。則氣愈虛。風邪必欺正氣之怯。而不肯出。疼終難止也。古人有用灸法。甚神。灸其肩尖微近骨後縫中小舉臂。取之當。骨解陷中。灸五壯即差。但灸後項必大痛。良久乃止。白芷三分。石膏二錢。升麻三分。胡桐淚一錢。當歸三錢。生地五錢。麥冬五錢。乾葛一錢。天花粉二錢。細辛一錢。水煎服。一劑輕。二劑即愈。不必三劑也。此方補藥重於風藥。正以風得補而易散也。

人有上下齒痛甚。口吸涼風則暫止。閉口則復作。人以為陽明之火盛也。誰知是溼熱壅於上下之齒而不散乎。夫濕在下易散。而濕在上難祛。蓋治濕不外利小便也。水濕下行。

其勢順水濕上散其勢逆且濕從下受易於行。濕從上感難於散故濕熱感於齒牙之間。散之尤難以飲食之水皆從口入必經齒牙不已濕而重濕乎。濕重不散而火且更重矣。所以經年累月而痛不能止也。治之法必須上祛其濕熱而又不可單利夫小便也佐之以風藥則濕得風而燥熱得風而涼濕熱一解而齒痛自愈矣。按原板不載方

鼻淵門

人有無端而鼻流清水者年深歲久則流鼻涕。又久則流黃濁之物如膿如髓腥臭不堪聞者流至十年而人死矣。此病得之飲酒太過臨風而卧風入胆中胆之酒毒不能外泄遂移其熱於腦中而腦得熱毒之氣又不能久藏從鼻之竅而出矣。夫腦之竅通於鼻而膽之氣何以通於腦而酒之氣何以入於胆耶。凡善於飲酒者必其人酒先入胆也。胆不能受酒而能滲酒酒經胆之滲則酒之氣盡解倘多飲而過於醉則胆且不及滲矣。胆不及滲則胆不勝酒即不及化酒而火毒存乎其中人卧則胆氣不行又加寒風之吹則胆更不舒矣。夫胆屬木最惡者寒風也。外寒相侵則內熱愈甚。胆屬陽而頭亦屬陽胆之熱不能久藏於胆中必移其熱而上走於頭矣。膽在頭之中頭無可藏熱之處必遇穴而即入。况胆與腦原相通者乎。腦之穴大過於胆遂樂於相安居之而不肯還入於胆矣。迨居

既久而動極思遷。又尋竅而出。乃順趨於鼻矣。火毒淺而涕清。火毒深而涕濁。愈久而愈流。愈流而愈重。后則涕無可流。併腦髓而盡出。欲不死而不可得者矣。治之法。治其腦可也。然治其腦而又仍治其胆者。探淵之治也。方用取淵湯。辛夷二錢。當歸三兩。柴胡一錢。炒梔子三錢。玄參一兩。貝母一錢。水煎服。一劑而涕減。再劑而涕又減。三劑而病全愈。蓋辛夷最能入胆。引當歸以補腦之氣。引玄參以解腦之火。如柴胡梔子。以舒膽中之鬱熱。則胆不來助火。而自受補氣之益也。然不去止鼻中之涕者。清腦中之火。益腦中之氣。正所以止之也。蓋鼻原無涕。遇上游出涕之源。而何必截下流之水平乎。此治法之神耳。或疑當歸過於多用。不知腦水盡出。不大補則腦之氣不生。辛夷耗散之物。非可常用之也。故乘其引導大用。當歸以補腦添精。不必日後之再用。倘後日減去辛夷。即重用當歸無益矣。此用藥先後之機。又不可不識也。人疑當歸之不可多用者。不過嫌其性滑。有妨於脾耳。誰知腦髓直流之人。必髓不能化精者也。精不能化。則精必少矣。精少則不能分布於大腸。必有乾燥之苦。然則用當歸以潤之。正其所喜。又何慮之有。

人有鼻流清涕。經歲經年而不愈。人以為內熱而成腦漏也。誰知是肺氣之虛寒乎。夫腦漏。即鼻淵也。原有寒熱二症。不止胆熱而成之也。然同是鼻淵。而寒熱何以分之。蓋涕臭